

全国高等教育法学专业自学考试委员会审订
全国高等教育法学专业自学考试题解丛书

国际法 自学考试题解

(新编本)

端木正 主编



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国 际 法

自 学 考 试 题 解

(附答案)

编者：王海



本试卷由衷感谢

高等教育法学专业自学考试题解丛书

国际法自学考试题解

主编 端木正

撰稿人(按姓氏笔画为序)

王献枢

陈致中

端木正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法自学考试题解/端木正主编. —北京: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1999. 5

(全国高等教育法学专业自学考试题解丛书)

ISBN 7-5620-1866-9

I . 国… II . 端… III . 国际法 - 高等教育 - 自学考试 - 题解
IV . D99-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21779 号

责任编辑 郁利琪

出版发行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承 印 军事科学院印刷厂

开本: 850×1168 1/32 8.625 印张 211 千字

1999 年 7 月第 1 版 199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620-1866-9/D · 1826

印数: 0001-5000 册 定价: 11.60 元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25 号

邮编: 100088 **电话:** 62229803 或 62228801

声明: 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2. 如有缺页、倒装, 由本社发行科负责退换。

作者简介

端木正 武汉大学法学士（1942年）、清华大学法学硕士（1947年）、巴黎大学法学博士（1950年），现任中山大学法律学系教授、中国国际法学会副会长、常设仲裁法院（海牙）仲裁员。曾任中山大学法律学系系主任、法学研究所所长、香港基本法起草委员、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全国自学高考法律专业委员会副主任等。自考教材《国际法》（第一、二版，1989年，1997年）、《国际法自学考试指南》、《国际法自学考试题解》等主编。

王献枢 中南政法学院教授、法学研究所所长、中国国际法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海商法协会理事、长江海商法学会副会长。参加编写：《国际法》（高等学校法学教材）、《当代国际法》、《中华法学大辞典》（国际法学卷）；主编高等政法院校规划教材《国际法》、《海商法》、《海商法大辞典》（分科主编）、《海事法律辞典》等。

陈致中 1952年北京大学政治学系毕业，现任中山大学法律学系教授、中国国际法学会常务理事。主要著作有：《国际法案例》（1998年）、《国际法教程》（1989年）。参加编写：《国际法自学考试大纲》、《国际法》（第一、二版）、《国际法自学考试大纲》、《国际法自学考试题解》等自学考试用书。译著有：《国际公法百科全书》第1~4专辑。

总序

不拘一格 自学法律

高等教育法学专业自学考试题解丛书问世五载，颇受考生欢迎，经多次再版，仍供不应求，其间修订一次，现又修订重版。

自学法律，以书为师，难度之大，不言而喻。法学专业委员会和参与此项工作的老师们设身处地，想考生之所想，助考生之所需，呕心沥血精心编写《教材》、《指南》之后，又创《题解》这一教学形式，并得到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的鼎力支持。编写《题解》旨在通过对《教材》难点、要点的解答与思考，使考生细致、扎实、迅速、准确地掌握教材内容与法律知识；以《题解》这一活泼形式调动考生钻研法律、攻读教材的积极性，以增强学习效果；考生还可以借助《题解》检验自己对教材内容的掌握程度及应考能力。

《题解》是与《材料》配套的法律专业自学考试辅导丛书。这套丛书的功用与效果已在广大考生的使用中得到了证明。法律修改，教材更新，《题解》也必须随之修订。修订后的《题解》将以新的考试大纲和教材为基础，并继续保持原有的体例与风格。愿重修之《题解》能再度成为考生们研读教材、学习法律之良师益友。

金瑞林

1997年春于北大承泽园

高等教育法学专业自学考试题解丛书

再版说明

本丛书由全国高等教育法学专业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组织编写，是全国高等教育法学专业自学考试教材的配套辅导读物。本丛书于1993年由我社出版发行后，受到广大考生的欢迎。1994年，根据当时的情况曾予修订再版，并获得了考生们的一致好评。为贯彻法学专业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重新修订实施的新大纲精神及适应教材的修改情况，结合我国法制建设的新动向，我社决定再次组织高等教育法学专业自学考试各科指定教材的主编和部分作者对原丛书进行修订后，再版发行。此外，在原已出版12本专科段科目《题解》的基础上，我们还将继续组织编写本科段各科《题解》，陆续出版。整套新版《题解》将继续保持原有风格，在突出重点、难点、准确答疑的同时，兼顾各学科的系统性，力求对广大自学者深入学习各科教材内容，准确领会教材和考试大纲的精神，掌握各科的重点、难点，解决各科疑难问题，特别是正确、简明地解答各种类型的法考试题，富有切实的指导意义。再次修订后的《题解》将由新一届高等教育法学专业自学考试指导委员会主任金瑞林教授、副主任史焕章、邢同舟教

授以及秘书长饶戈平教授担任总主编，由全国高等教育法学专业自学考试各科指定教材的主编担任本科《题解》的主编。

愿重新修订的《题解》能对广大考生自学法律有更大的帮助。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高等教育法学
专业自学考试题解丛书编辑委员会

1997年5月

目 录

第一编 国际法的自学与应试.....	(1)
第二编 各章自测题（包括参考答案要点）	(13)
第一章 导论	(15)
第二章 国际法的基本原则	(33)
第三章 国际法的主体	(42)
第四章 国际法上的居民	(58)
第五章 国家领土	(69)
第六章 海洋法	(82)
第七章 航空法	(103)
第八章 外层空间法.....	(114)
第九章 国际环境法	(127)
第十章 条约	(140)
第十一章 外交和领事关系	(154)
第十二章 国际人权法	(167)
第十三章 国际法律责任	(178)
第十四章 国际组织	(190)
第十五章 和平解决国际争端	(206)
第十六章 战争法	(220)
附录	(237)

1996年上半年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国际法

试卷	(239)
1997年上半年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国际法		
试卷	(247)
1998年上半年全国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国际法		
试卷	(255)

第一编 国际法的自学与应试

一、怎样自学国际法

学习一门课程，必须首先了解这门课程的特点，然后采用适当的学习方法，这才可以收到事半功倍之效。这对自学来说尤其重要。因为自学是靠学员自己刻苦钻研的，即使参加了某些学习班，有较好的助学条件，还要靠自己努力探索。因此，针对这门课程的特点，采用最有效的学习方法就更有必要了。

首先，从理论体系来说，国际法是与国内法并列的一门法学。法学是社会科学之一，但与政治学、经济学、社会学等学科不同。法学是理论性很强、也是实践性很强的学科，学习法学，必须谙通法理，掌握法规，熟识案例。国际法正如国内法一样，有深奥的法理，复杂的规则体系，还有大量的案例，这都是学习的必要内容。不掌握这三方面的知识，要学好这门学科是不容易的。

其次，国际法的特点是内容多，覆盖面广，实践性强。内容多，是因为国际法的理论体系十分完整，这从教科书可以看到，第一、二章是基本理论，以后各章是各个部门法。国际法体系包括平时法和战争法两大部分。平时法的覆盖面很广，从国家到国际组织，从国家的主权到各种国际关系行为，从陆地、海洋到天空的所有法律制度，从保护人权到保护自然环境，从国际交往到解决国际争端，可谓无所不包。它的每一个部门法都有深奥的法理和复杂的规则体系，例如海洋法、航空法、外层空间法、外交法、国际组织法、国际经济法、条约法，等等，这些部门法都像

国内法的部门法一样，可以单独成为独立的学科。国内法是分别在宪法、民法、刑法、诉讼法等许多学科中学习的，而国际法则浓缩在一门学科里面，其内容当然就非常多了，学习的分量就显得特别重了。正因为这样，学习国际法的难度比较大，自学学员由于时间少，要在短时间里掌握这么多知识，是很不容易的。

再次，国际法不仅包含深奥的法理，还包含大量的法律原则、规则和制度。这些原则、规则和制度是在国际关系的发展过程中产生的，是国家实践的产物，每一个原则和规则都与特定时期的历史背景、外交实践和国际关系有关，有些领域甚至与科学技术的发展有关，例如海洋法、航空法、外层空间法、国际环境法等领域，都深受现代科学技术发展的影响。学习国际法，不仅要有较好的历史、地理知识，甚至还要具有必要的当代科学技术知识。学习国际法，既要掌握理论，阅读有关的国际文件，还要学习一些重要的案例。在学校学习的学生也要用相当多的时间和精力才可以学好这门课，自学考试的学员受到客观条件的限制，就免不了要用更多的时间和精力了。

自学国际法，正如自学其他课程一样，一般包含三个步骤：第一是学习和巩固课本知识；第二是扩大知识面；第三是准备应试。考试及格之后，这门课程就基本上通过了，但要真正掌握这门学问，那还要付出更大的努力，不过那是下一阶段的事情了。

学习和巩固课本知识，大体上也包含三个过程：第一是通读教材，第二是分章精读，第三是巩固和自测。通读教材就是首先把教材通读一两遍，粗略认识国际法的性质、特点和体系，以便对这门学科有一个初步的印象。参加听课的学员，最好做到先预习后听课，这才可以提高听课的效果。分章精读要求：(1)画出该章的重点语句或段落，(2)标出难点和疑点，(3)写出该章的提纲或笔记，以便熟记该章内容。对不大明白的地方，尽量参考其他读物。学习应该把握重点，以重点带动次重点，收到举一反

三之效。例如第一章，重点内容是：国际法的性质和特点、国际法的法理渊源、国际法与国内法的关系。从国际法的性质和特点推出国际法的法律效力根据，从国际法的法律渊源看到条约、国际习惯、一般法律原则的概念和法律效力。从国际法与国内法的根本区别看到这两种法律体系之间的互相联系、互相影响和互相渗透的关系。纲举则目张，抓住重点就可带动全面。不过，自学考试的要求是全面的，学习时应有重点但不能只看重点，这是受自学考试的特点决定的。学完一章就进行巩固，巩固需要靠自测检查。在这个阶段，本书就可能发挥一定的作用了。本书是根据教科书的体系逐章编写的，一章的内容经过各种题型的反复练习，如果能闭卷正确完成全部作业，可以说是学习得比较扎实了。内容掌握了，题型习惯了，考试时就能得心应手了。

扩大知识领域有两重意义：一是加深深度，二是扩大知识面。学习一门学科，“一本课本打天下”是非常不够的。目前国内出版的课本、教材、参考书琳琅满目，各教材的内容虽然大体相同，但各有特色，不妨多买一两本，以便互相补充。在新近出版的教材中，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出版的《国际法》（王献枢主编，1994年版），叙述清楚，简明扼要；法律出版社出版的《国际法》（王铁崖主编，1995年版），内容丰富，资料翔实。参考不同的教材，有助于从不同的教材中比较各种提法，加深理解。对课本中写得不够清楚或不够详细的地方，可以从工具书或参考书中得到补充。《中华法学大辞典（国际法学卷）》（王铁崖主编，中国检察出版社1996年版）对国际法学的每一个术语都有简明的介绍，这将是读者身边最方便的“老师”。对于课本中提到的重要条约和文件，如果要作更深入的学习，可参考王铁崖、田如萱编的《国际法资料选编》（法律出版社1982年版）和《国际法资料选编（续编）》（法律出版社1993年版）。课本受篇幅所限，例子较少，为了结合事例以加深理解，学会运用国际法理论分析

具体问题的能力；应阅读一些案例，可阅读陈致中编著的《国际法案例》（法律出版社 1998 年版）；该书的案例按教材体系编排，便于读者结合教材学习，作者除详细介绍各案的内容外，还对各案作了适当的评注，有助于读者领会和运用。课本、文件、案例是学习中不可缺少的材料。通过认真钻研，国际法的基本知识就可掌握得比较牢固了。由于国际法是国际关系的产物，国际关系是在不断地发展的，国际法的内容和提法也是在不断地扩大和改变的，为了紧跟形势，要注意报纸、杂志上有关国际法和国际问题的文章，《中国国际法年刊》是我国最重要的一本国际法学术性刊物，其中包含对当前国际法理论和现实各种重要问题的论文、国际法的学术动态和最近的国际文件。这是补充新知识的最重要的参考资料，有助于扩大知识面和不断更新自己的知识。我国的法学研究正在蒸蒸日上，国际法的著作琳琅满目，上面提到的只不过是几本较基本的课外读物，其他参考就不胜枚举了。

通过这三个环节的学习，效果一定不错，考试时就能胸有成竹，应付自如，取得良好的成绩。也许有些学员认为，我对国际法不是很有兴趣，60 分就够了，用不着花这么大的力气和时间，笔者认为，“取法其上，仅得其中”，以 60 分作标准，往往连 60 分也得不到，还是要求高一点，通过的把握才会更大一些。

二、怎样应试

学习所付出的劳动，一般是与考试的成绩成正比的。但有时候，由于经验不足，粗心大意，也可能考不出水平。在学校的考试，通常是主讲教师命题，一个老师命题，在重点和难点的取舍和安排上总有一定的比例。而主讲老师所掌握的重点和难点，学生是比较清楚的，考起来当然就顺利得多了。自学考试是由教育部自学考试委员会统一命题的，题目通常是在早已拟好的题库中取出。题库的试题出自许多老师之手，题目的覆盖面一定很广，其难点和重点是分散的，任何上过辅导课的学员都不可能全面掌握。因此，自学时应掌握重点和难点，但复习时，就不能光看重点和难点，必须全面复习。重点和难点固然要掌握，非重点也不能完全忽略。抓题目、抓重点的做法是行不通的。

法学自学考试的题型通常有六大类，即：填空、判断、选择（含单项和多项两种）、名词解释、简答和论述等六类题型。填空、判断和选择题的答案是绝对客观的，故称为主观题；名词解释、简答和论述题是可以根据自己的认识推论的，故称为主观题。国际法的试题也是采取这种形式。本书的模拟试题就是按照这个形式拟定，让学员熟识题型，考起来就非常熟练，应付自如。

主观题的答案只能根据课本的内容回答，没有选择的余地。例如以下填空题：

“第一本正式介绍到中国的国际法著作是_____的